

館長序

有關年鑑的屬性與功能之討論並不多，針對編成的年鑑進行評論和研究也很少。和許多學科一樣，理論不易受到重視，但又不能沒有，因此較多的都是經驗之談。

我們發展出來的台灣文學年鑑，大體包含創作與研究的綜述和純資料，以及介乎其間的人物報導。綜述夾敘夾議，內容是創作和研究，皆再分類，創作部分依文類，有新有舊，新的分小說、詩、散文、戲劇、兒童文學，舊體就直接放在「古典文學」項下，不再類分，正對應著現實的文類分布；此外，配合台灣社會的族群狀況，原住民的文學創作、兩大族群（閩、客）的母語創作（台語、客語），都有專人綜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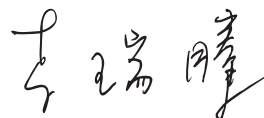
研究（含一般性評論）部分，多少和創作相應，但亦有針對實況的調整，大體來說古典文學、兒童文學、原住民文學、台語文學、客語文學五類獨立成篇，而華語之詩、散文、小說、戲劇合成「現當代文學」，但增加新興網路傳媒上的「數位文學」研究之概述。此外針對特殊研究現象，如大陸對台灣文學之研究、日本對台灣文學之研究、台灣對歐美文學之研究以及台灣文學之外譯等，都有年度觀察。

純資料部分包含五欄：人物、著作與出版、會議與活動、大事記、名錄。哪些人寫了哪些值得一記的作品，哪些人和事值得記錄下來，哪些單位哪些人在做有關文學的事等。這些資料每年都得重新確認，務求掌握最新狀況。

至於介乎其間的「人物」報導，有焦點人物和辭世作家，前者參考媒體報導，常是因為得大獎；後者有懷念性質。

「綜述」有史料作基礎，是該領域專家的觀察，旨在提供參考，不同的人來寫，肯定會有不同的見解；即便只是名錄、書目、篇目，專業者仍可讀出重要的意義。

民國一百年（2011）在熱鬧喧嘩中逝去，我們當然有感，但重要的還是回到尋常歲月，做該做的事，就像這樣一本年鑑反映出來的，就看我們做得夠或不夠？好或不好？



國立台灣文學館館長